

成都工贸职业技术学院实习管理平台

技术服务项目单一来源采购公示

一、项目信息

1. 采购人：成都工贸职业技术学院

2. 项目名称：成都工贸职业技术学院实习管理平台服务技术项目

3. 拟采购项目的预算金额：2 万元/年

4. 拟采购的服务说明：实习管理平台技术服务主要用于学校实习管理工作。一是实习群组及班级管理。实习开始前帮助学校录入实习相关信息，根据学校的要求给班级分配老师；二是实习过程管理。实习各类申请及审批，学生在实习平台签到打卡，提交实习报告，老师在线查看签到情况，进行预警提示，批阅实习报告，系统生成实习考评成绩；三是实习数据统计。针对全校实习各类信息进行分类汇总、统计分析；四是处理学生平台实习操作问题，帮助老师解决账号情况；五是根据学校要求，对实习管理平台的功能进行优化改进。单一来源拟定的供应商为万博云信（北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采购期限三年。

5. 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原因及说明：

为提升学校实习管理信息化服务水平，我校与万博云信（北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合作，自 2018 年起学校购买了

习讯云实习管理平台技术服务，全校师生采用习讯云实习管理平台开展实习过程管理和实习教学指导交流，截止 2025 年 6 月已累计有 16836 位学生、352 位校内指导老师使用习讯云实习管理平台完成了学校实习过程管理的各项教学要求，且通过平台形成了学校近 7 年完整的实习过程管理数据、实习状态数据和实习电子档案。

同时为推动职业院校数字基座建设，该系统已与学校数据中台完成数据对接，实时进行数据推送。为确保数据的无缝对接、数据标准的高度统一以及政策执行的精准到位，需要现有实习管理平台继续提供相关数据推送及技术服务。

基于上述原因，本项目拟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三款之规定。拟由万博云信（北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完成相关服务。

二、拟定供应商信息

供应商名称： 万博云信（北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通州区榆景东路 5 号院 55 号楼 2 层 101 室

三、公示期限

2025 年 6 月 20 日—2025 年 6 月 26 日

四、其他补充事宜

各潜在供应商、单位、个人对公示内容及论证意见有异议的，应于公示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包

括异议具体内容、事实、供应商名称及联系人姓名和联系方式等）将异议情况反馈至采购人。

五、联系方式

采购人：成都工贸职业技术学院

联系人：任豫

联系地址：成都市郫都区红光街道港通北三路 1899 号

联系电话：028-61835042

六、附件

单一来源采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成都工贸职业技术学院

2025 年 6 月 19 日

单一来源采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采购单位	成都工贸职业技术学院
项目名称	成都工贸职业技术学院实习管理平台技术服务项目
项目背景及采购理由	项目背景： 为深入贯彻落实 2024 年四川省教育厅等八部门联合印发的《四川省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实施细则》，全面提升我校学生实习管理的规范化、信息化和精细化水平，切实保障实习质量与学生权益，我校拟采用单一来源采购形式引入“习讯云实习管理平台”技术服务，该技术服务的供应商为万博云信（北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习讯云实习管理平台，是落实相关要求的关键技术支撑，它可通过信息技术手段实现实习岗位精准匹配、过程动态监管、安全实时监测、数据规范上报及问题的高效处置，实现实习全过程管理。同时该平台深度集成相关规定的各项管理流程与标准，具备实习备案审核、协议电子化管理、岗位精准对接、位置动态跟踪、保险信息关联、异常情况预警、数据自动统计上报等核心功能，确保学校实习管理工作全面符合省级规范要求，有效杜绝了的各类违规实习行为，实现实习全过程可记录、可监控、可追溯、可评价。 显著提升学校实习管理的时效性与规范性。切实保障学生权益与实习安全，最终实现实习管理的精准化、透明化和高质量化，为人才培养提供坚实支撑。

张昱

黎柯军

王朋程

采购理由：

为提升学校实习管理信息化服务水平，我校与万博云信（北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合作，自 2018 年起学校购买了习讯云实习管理平台技术服务，全校师生采用习讯云实习管理平台开展实习过程管理和实习教学指导交流，截止 2025 年 6 月已累计有 16836 位学生、352 位校内指导老师使用习讯云实习管理平台完成了学校实习过程管理的各项教学要求，且通过平台形成了学校近 7 年完整的实习过程管理数据、实习状态数据和实习电子档案。

同时为推动职业院校数字基座建设，该系统已与学校数据中台完成数据对接，实时进行数据推送。为确保数据的无缝对接、数据标准的高度统一以及政策执行的精准到位，需要现有实习管理平台继续提供相关数据推送及技术服务。

基于上述原因，本项目拟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三款之规定。拟由万博云信（北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完成相关服务。

王明松 孙煜 孙柯宇

单一来源采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 信息	姓名: <u>王兴</u>	
	职称: <u>高级</u>	
	工作单位: <u>华云信咨询</u>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成都工贸职业技术学院实习管理平台技术服务项目	
	供应商名称: 万博云信(北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 论证意见	成都工贸职业技术学院自2018年采购了月讯云实习管理平台技术服务,全校师生已熟悉该平台并形成完整的实习过程管理数据、状态数据和实习电子档案,并且该系统与学校数据中台完成数据对接。本次项目是拟继续采购该平台并由万博云信(北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继续提供技术服务。如果更换系统,会对学院相关业务造成中断、重复投入资金,造成人力物力财力的浪费,因此,本项目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规定,是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应当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进行采购。	
专业人员 签字	<u>王兴</u>	日期: 2025 年 6 月 19 日

单一来源采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 信息	姓名：王朋程	
	职称：高工	
	工作单位：成都市工业互联网发展中心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成都工贸职业技术学院实习管理平台技术服务项目	
	供应商名称：万博云信（北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 论证意见	该实习管理平台技术服务项目自2019年实施以来，服务过上千名学生，效果良好，且积累了7年完整的实习过程管理数据、实习状态数据和台账数据，数据较为完整，数据中已完成数据对接，为后续服务，降低成本，高效地利用现有平台和系统的数据资源，建议实施单一来源采购。	
专业人员 签字	王朋程	日期：2025年6月19日

